

# 卢氏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日在县 届人大常委会第 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卫金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县 届人大常委会第 次会议报告我县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与今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3800 万元，实际完成 9489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1.2%，较上年 88922 万元增长 6.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7124 万元，较上年 64566 万元增加 2558 万元，增长 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0.7%；非税收入完成 27772 万元，较上年 24356 万元增加 3416 万元，增长 1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29.3%。

####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一般公共支出预算 326342 万元，执行中，上级追加转移支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等因素相应增加当年支出总额。按收付实现制汇总，全县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25631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60692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数 60686 万元增长 0.01%。科技支出 17037 万元，较 2022 年完成数 13417 万元增长 27%，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4%。

### **3.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64583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896 万元，返还性收入 816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7363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267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8918 万元（新增债券 5618 万元，再融资债券 133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998 万元，调入资金 1821 万元，上年结余 70465 万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64583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425631 万元，上解支出 2487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65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48 万元，调出资金 3485 万元，年终结余 90885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31125 万元，实际完成 2163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69.5%，

较上年决算 26699 万元减少 5062 万元，下降 18.9%，下降主要原因是受当前经济环境、土地出让市场等影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92832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追加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新增专项债券、收付实现制核算等因素，实际完成 6841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3.7%，较上年决算 67802 万元增长 0.9%。

## **3.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64912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216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629 万元，调入资金 3485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3900 万元（新增债券 656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8300 万元），上年结余 41261 万元。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64912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68411 万元，上解支出 78 万元，调出资金 149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0285 万元，年终结余 64647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年初预算 44498 万元，实际完成 4486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8%，较上年收入执行数 59590 万元减少 14726 万元，下降 24.7%；预算支出 37952 万元，实际完成 4016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5.8%，较上年支出执行数 57074 万元减少 16908 万元，下降 29.6%。收支下降主要原因：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失业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列入市级填报范围，收支完成数不在县级列报。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年我县共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36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18万元，上年结余18万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36万元，当年未形成实际支出，年终结转至2024年继续使用。

#### **（五）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23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78909万元（一般债务111509万元，专项债务367400万元）。

汇总统计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截至2023年末，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477655.95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477259.45万元（一般债务111205.45万元，专项债务366054万元），担保、救助等或有债务余额396.5万元。

#### **（六）盘活存量资金**

2023年初存量资金余额3884万元，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当年共收回存量资金2154万元，安排使用3325万元，年末余额2713万元。当年安排资金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等领域。

#### **（七）直达资金收支情况**

2023年度，我县中央直达资金共计84854万元，支出金额81857万元，支出进度96.5%，主要投向就业补助、医疗

救助、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学生资助补助、困难群众及优抚对象补助、保障性安居工程、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等领域，直达资金运行效率快、投向精准，增强基层财政保障能力，充分发挥直达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作用，助力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 **（八）按《预算法》规定需要报告的其他重点事项**

### **1.预备费**

2023年预备费年初预算3000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共安排3000万元，全部用于疫情防控、五里川河水体异常处置。

###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汇总统计各部门决算数据，2023年全县各单位“三公”经费支出1019万元，较年初预算1167万元减少148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1105万元减少86万元，下降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大力压缩“三公”经费，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厉行节约精神，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着力推进节约型政府建设。

其中：

2023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5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661万元，增加84万元，增长12.7%，主要原因：部分执法执勤公务用车老旧，车辆运行维护成本高；

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26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

264 万元，减少 138 万元，下降 52.3%；

2023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1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 180 万元，减少 32 万元，下降 17.8%。

### 3.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3 年年初预算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998 万元，全年实际调入 23998 万元。按《预算法》“各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资金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一般公共预算的超收收入，除用于冲减赤字外，应当用于设置或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 30% 的部分，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定，2023 年末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48 万元。

从决算情况看，2023 年度，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为改善民生、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受经济发展下行、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财政增收面临较大压力；二是县级财力规模小，“三保”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及债务还本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

上述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以及与省、市体制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最终执行结果以决算批复为准。

##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县财政紧紧围绕省、市财政工作部署，

按照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批准的财政收支目标，积极组织财政收入，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财政工作有序推进，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县十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00115 万元。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526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实际完成数 45169 万元增加 7503 万元，增长 16.6%，为年初预算数 100115 万元的 52.6%，增长主要原因：加大稽查力度，小税种查补增收显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2279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369742 万元的 52%，较上年同期 179089 万元增加 13190 万元，增长 7.4%，支出增长主要方向：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交通运输、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支出增速较快。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预算 18533 万元，1-6 月份完成 4799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26%，较上年同期 12127 万元减少 7328 万元，下降 60.4%，下降主要原因：受当前经济环境、土地出让市场等影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 5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下降 61%。

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8511 万元，为年初预算 91483 万元的 31.2%，较上年同期支出 43356 万元减少 14845 万元，

下降 34.2%，下降主要原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相应减少支出安排。

### **（三）社会保险基金执行情况**

2024 年 1-6 月，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899 万元，主要为：上级补助收入 4021 万元，本级财政补贴 1272 万元，个人缴费收入 2542 万元；支出 5720 万元，主要为：基本养老金支出 5098 万元，个人账户支出 430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1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860 万元，主要为：上级补助收入 1752 万元，本级财政补贴 6174 万元，个人缴费收入 6814 万元，支出 15176 万元，主要为：基本养老金支出 15069 万元，职业年金记实支出 83 万元。

### **（四）增发国债安排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上级下达我县增发国债资金 56640 万元，具体项目：卢氏县鸡湾水库工程 40700 万元，卢氏县山洪沟治理工程 11000 万元，卢氏县洛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4300 万元，卢氏县瓦窑沟乡胡家坪村田家坪组滑坡治理工程 640 万元。

## **三、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69399 万元**

一般转移支付年初收入预算 157920 万元，预算执行过

程中，上级追加一般转移支付 35336 万元，调整后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93256 万元。主要是普通省道建设项目 12194 万元、衔接资金 7990 万元、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路网改善项目 4460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1923 万元、卢氏县秦岭东麓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源地涵养生态保护修复重点项目 1360 万元、农业产业融合发展（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 1000 万元、就业补助 767 万元、村级组织（社区）运转经费 1200 万元、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 514 万元等。

专项转移支付年初收入预算 16888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2024 年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8149 万元上级收回指标调整为列省级支出，追加 31929 万元，调整后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668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普通国省道养护项目 8967 万元、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 8100 万元、南水北调对口协作项目 5058 万元、农村公路改造 1880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1475 万元、卢氏县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1280 万元、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 1034 万元、卢氏县官道口镇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示范项目 786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 663 万元、卢氏县瓦窑沟乡胡家坪村田家坪组滑坡治理工程 640 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26 万元等。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预算 1096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 4952 万元，主要为省级下达 2023 年结算补助

4600 万元，2022 年预决算公开奖励 100 万元，政府性基金结余调入 252 万元，调整后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6048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年初预算 85554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 5331 万元，主要为年终结算后，由一般公共预算调入政府性基金财力需求减少，调整后上年结余收入 90885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69399 万元**

根据上级转移支付、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增量等因素，我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69399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 3533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378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95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安排的支出 5331 万元。对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上级补助转移支付收入，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求的，按规定用途使用；对未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按上级文件规定用途安排。

##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调整后，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39141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115 万元，返还性收入 816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325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66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9088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48 万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39141 万元，其中：本

级支出 417772 万元，上解支出 2112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44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 **1. 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61824 万元**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年初预算 1948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追加 879 万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2827 万元。主要是返还市县体育彩票公益金 222 万元、国家黄河流域、丹江口库区及上游省级水土保持补助 200 万元、2024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104 万元、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 77 万元、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63 万元、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 52 万元等。

专项债券收入增加 6730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卢氏县横涧乡衙前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5100 万元、三门峡市金卢（鸡湾）水库工程 6700 万元、卢氏县政府投资项目（用于拖欠企业账款）55500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年初预算 71002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减少 6355 万元，主要为年终结算后，由一般公共预算调入政府性基金财力需求减少，调整后上年结余收入 64647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61824 万元**

根据上级补助收入、新增专项债券、上年结余调整等因素，我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61824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安排的支出 879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7300 万

元，上年结转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6355 万元。

###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调整后，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53307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8533 万元，转移性收入 134774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827 万元、上年结转 6464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67300 万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53307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4890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399 万元，全部为到期债务自有财力还本。

### **（三）政府债务限额调整**

2024 年 1-6 月，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891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我县政府债务限额累计 5680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150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565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我县政府债务性余额 542822.95 万元，其中：负有偿还责任债务 542426.45 万元（一般债务 110971.45 万元，专项债务 431455 万元），负有担保责任和一定救助责任债务 396.5 万元。

## **四、上半年所做的主要工作**

### **（一）以增收节支为抓手，全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不断夯实收入基础**。加强财税协作，进一步健全税收征管责任机制，加大力度强征管，聚焦重点税源、重点企业、重大项目跟踪服务，努力挖潜增收，保障收入均衡入库和平稳增长。二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紧盯相关政策及投资导向，细耕项目谋划，积极争取债券、上级转移支付及增发国债等政策性项目资金。上半年，共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6.73亿元，重点用于卢氏县横涧乡衙前村棚户区改造、三门峡市金卢（鸡湾）水库、卢氏县政府投资项目（拖欠企业账款）等，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稳住经济大盘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思想，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压减年初预算单位专项业务经费。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统筹各类资金，按轻重缓急科学测算支出需求，增强重点支出保障能力。

## **（二）以精准施策为基础，落实积极有为财政政策**

一是**继续精准、有效实施减税降费政策**。突出对小规模纳税人、科技创新、制造业发展的支持。上半年，新增减税降费6611万元，主要是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征和免征增值税1741万元，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扣除企业所得税4268万元，2023年出台政策2024年翘尾减税降费306万元。有效助力稳定市场预期、激发市场活力，促进经济回升向好。二是**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树立“项目

为王”理念，积极与相关企业对接，聚焦企业发展难点痛点，及时解决企业难题。为 10 家企业拨付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190 万元，鼓励、引导企业发展实体经济。拨付天宝生物、金海生物、献民茶叶、泓淇实业等 5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政策奖励，鼓励企业科技创新，提升企业发展动力。三是以创业带动就业，确保创业担保贷款落地生效。上半年共发放创业担保财政贴息贷款 301 笔 4622 万元，共扶持了 337 人实现创业再就业，同时带动了 1000 多人实现就业，充分发挥了创业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支撑作用，践行服务为民理念，激活经济发展动能。

### **（三）以民生幸福为目标，加力提升民生保障力度**

一是更强举措保障“三保”。坚决扛牢“三保”工作政治责任，把“三保”作为当前财政平稳运行的头等大事来抓。为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经省政府同意，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省财政厅对各县“三保”支出实行监控，每月达到核定规模前，其他预算支出国库支付系统不予通过。二是更大投入助力民生。履行好保基本、兜底线职责，持续提高资金安排的“民生含量”，不断增强政策举措的“民生温度”。上半年，全县民生支出 14.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74.7%。三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半年，共计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7704 万元，对接项目 30 个，对接资金 14993 万元，对接率 39.8%。共计支出 13048 万元，支付比例 87%，为我县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提供有力资金支持。

#### **（四）以提质增效为手段，不断提高财政政策质效**

一是**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常态化**。落实“快、准、严”的直达机制，发挥直达资金“一竿子插到底”优势，确保直达资金快速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上半年，共收到直达资金 88441 万元，全部分配到具体项目，分配率 100%，形成实际支出 49053 万元，支付进度 55.5%。二是**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上半年，已纳入年初预算绩效管理项目 592 个，涉及财政资金 98496 万元，确保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管理机制，持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强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管理**。不断规范评审程序，加快评审进度，提高评审质量，1-6 月完成评审项目 64 个，送审金额 97328 万元，审定金额 86029 万元，综合审减率 11.6%。监督各部门（单位）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工作，1-6 月完成各类政府采购 74272 万元，较计划采购资金 76932 万元节约 2659 万元，节约率 3.46%。

#### **（五）以防范风险为底线，筑牢财政安全运行防线**

一是**扎实开展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组织全县一级部门 81 个，二级预算单位 226 个编制 2023 年度政府财务报告，督促各部门（单位）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推动在建

工程转固、资产负债清查，加大数据挖掘力度，综合评价政府财务状况和运行情况。二是**深入实施国资国企改革**。通过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完善国资监管体制等举措，县属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成熟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进一步健全。三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做实债券项目谋划储备，管好用好债券资金，推动形成有效投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完善监管制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健全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逐步降低债务风险水平。

## **五、下半年财政工作主要任务**

受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2024年我县财政工作面临各种困难和挑战，县财政部门将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坚持发展和改革相统一，从宏观处谋划，以微观处细化。坚持过紧日子不动摇，大力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强化重大任务财力保障，促进财政健康平稳可持续运行。下半年，我们将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统筹财政资源，增强重大战略财力保障**

一是**着力加强财源建设**。继续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进一步加强收入监测和分析研判，着力培育一批规模大、科技含量高、有竞争力的重点税源企业。进一步挖掘潜在非税收入，千方百计挖存量、扩增量，全力稳

定预期、稳住基本盘。谋准做实项目储备，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发国债资金、政府债券资金，充分发挥投资的撬动作用。二是**强化财政资金统筹能力**。从强化统筹入手，提高资源配置能力，既用好有限的增量资金，下更大力气盘活、调整存量。统筹各渠道资金，更好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对重大项目精准保障，建立“精准滴灌”型财政体系。

## **（二）优化支出结构，支持高质量经济发展**

一是**树牢“过更紧日子”理念**。毫不动摇坚持“过紧日子保民生、调优结构保战略”，持续压减一般性、非刚性、非重点支出，打好绩效评价与财政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投资评审管理“组合拳”，在保持适当财政支出强度的基础上提高财政支出精准度，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民生刚性支出，大力支持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二是**筑牢兜实“三保”底线**。统筹上级转移支付和自有财力，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三保”支出预算未足额安排前，不安排其他支出预算。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强“三保”运行动态监测、动态掌握“三保”支出需求，推动“三保”全过程信息化管理。三是**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落实现代化卢氏建设“3733”战略部署，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加力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有

效撬动社会资本，为县域产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 **（三）强化风险防控，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一是强化“库款保障”。加强收支预测，注重库款调度，建立先“三保”支出，后其他支出的库款保障次序。合理安排资金计划，做好到期债务需求和资金来源的相互衔接，确保资金链安全。二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优化政府债务结构，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将债务风险控制合理水平。做好到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和资金的保障，严防本息偿付风险，全力推进隐性债务化解。三是加强财会监督。进一步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有力有效推进财会监督，探索建立横向更有广度、纵向更有深度的贯通协调工作机制，开展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整治、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发挥好财会监督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

### **（四）深化财政管理，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一是提升预算管理效能。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强化预算指标管理，规范预算调剂行为，优化预算分配，避免不同渠道资金交叉重复安排。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强化预算项目全周期管理。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做好事前绩效评估，预算安排前严格把关；实施绩效目标管理，预算编制中加强审核；开展绩效运行监控，预算执行中

强化监督；组织绩效评价，预算执行后跟踪问效，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三是推动财政政策加力提效。积极优化政府采购交易制度，持续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不断推进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让阳光下运行、云端上运行成为政府采购活动新趋势。提升固定资产管理水平，促进固定资产规范化管理，确保国有资产预算、采购、验收、管理、处置各环节都有制度可依，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财政已进入“财政收入结构转型期”、“财政支出更难平衡期”、“财政风险尽力化解期”、“财政管理改革提效期”。下半年，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向内挖潜与向外借力，承压而上，接续奋斗，用更足的劲头、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助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贡献财政担当！